

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以专人、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。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逐项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》；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霞晖、程旗、任敏回避表决。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055）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

的议案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此议案关联方为原独立董事控制企业，因此不存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056）。

二、备查文件：

1.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2.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